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岗街道办事处2025年龙岗街道姬屯村田新庄村温室大棚种植业

### 项目

项目概况：

#### 竞争性磋商公告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岗街道办事处2025年龙岗街道姬屯村田新庄村温室大棚种植业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8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鹤经开财磋商采购-2025-7
2. 项目名称：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岗街道办事处2025年龙岗街道姬屯村田新庄村温室大棚种植业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000000元
5. 最高限价：993903.74元
6. 采购数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 采购需求：竞争性磋商文件标示的全部内容
8.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1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节能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或相应的证明材料：
    -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2 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

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项目经理资格：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在本单位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120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

3.4、依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5、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资质异常标注（资质状况显示注册人员不足）的建筑企业，标注期间不具备相应专业投标资格，投标属于弄虚作假行为，中标无效。（提供相关截图）。注：本项目仅限建筑工程资质。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8月4日—2025年8月11日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鹤壁市政府采购网（<http://hebi.hngp.gov.cn/>）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8月15日 09:00（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3. 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hebi.gov.cn:8060/sign-bidder.html>），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 五、开启

1. 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 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1. 本次公告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鹤壁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招标文件。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4.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5.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7.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8. 网站技术人员联系电话：0392-3362905；
  9. 关于本项目的疑问答复、修改、澄清、补充公告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进行公示。潜在供应商有义务自行查阅或向招标代理机构电话询问确认，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恕不单独告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地址: 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 耿女士

联系方式: 185392191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鹤壁市卫河路399号203室

联系人: 韩女士

联系方式: 0392-21928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女士

电话: 0392-2192828